

证券代码：002140 证券简称：东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3-011

##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现定于 2013 年 4 月 22 日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2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依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而召开。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4月22日（星期一）下午2：00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4月22日（星期一）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4月21日（星期日）下午15：00至2013年4月22日（星期一）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

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括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六) 股权登记日：2013年4月16日（星期二）

(七) 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4月16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八) 会议地点：公司A楼302会议室（安徽省合肥市望江东路70号）

##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1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2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6	关于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	关于2013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8	关于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和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关于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与中化建工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上述报告和议案业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内容详见2012年8月29日、2013年3月30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其中：第10项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需要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将向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作述职报告。独立董事

的述职报告不作为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办理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等办理登记。

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以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在出席现场会议时应提交上述材料的原件。

2. 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望江东路 70 号公司 A 楼 1903 办公室

3. 登记时间：2013 年 4 月 19 日（9:00-17:00）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140 投票简称：东华投票

2. 投票时间：2013 年 4 月 22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3.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	总议案（指一次性对所有议案进行表决）	100
议案 1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 2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 3	201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00
议案 4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议案 5	2012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5.00
议案 6	关于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00
议案 7	关于 201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7.00
议案 8	关于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和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00
议案 9	关于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
议案 1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
议案 11	关于与中化建工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11.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委托数量”具体如下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系统将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3 年 4 月 21 日下午 15:

00，结束时间为 2013 年 4 月 22 日下午 15: 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相关信息，设置服务密码。如果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为 0755-83239016。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 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以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 五、其他事项

####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望江东路 70 号（邮编：230024）

联系人：罗守生、孙政

电话：0551-63626000、0551-63626768、13856002499

传真号：0551-63631706

2. 会议时间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六、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等。

特此公告

附件：授权委托书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并对本次会议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	表决情况	说明
1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2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6	关于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	关于 201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8	关于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和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关于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与中化建工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说明：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行制作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